

郑州市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 检查考核结果公示

(第十一批)

根据河南省司法厅、河南省律师协会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和律师执业考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我市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合格律师事务所（第十一批）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从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6 日，敬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公示期满后请已公示律师事务所前往郑州市司法局递交以下材料：

(1) 按照《郑州市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量化考核评分标准（2020 年）》自查打分表；

(2) 年度执业情况报告（由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律师事务所公章）。年度执业情况报告应当全面、客观地反映上年度律师事务所的队伍建设情况、党建、业务活动情况、执业情况、内部管理情况、收入及纳税情况、缴纳社会保险情况、有无被投诉和处理情况、律师事务所重大事项变更情况等。律师事务所如果在外省市设有分支机构，应当写明分支机构设立情况。年度执业情况报告原则上应当在律师事务所内公开并接受律师监督；

(3)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检查考核登记表（市直所一式二份、区县（市）属所一式三份）；

- (4)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收案登记簿（复印件一份）；
- (5)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原件。

地 址：桐柏南路 224 号郑州市司法局 208 室

联 系 人：毋宗权

联系电话：0371-67651178



附件：郑州市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检查考核合格律师事务
所名单（第十一批）

附 件

**郑州市 2020 年度律师事务所检查考核
合格律师事务所名单**

(第十一批)

- 1、河南松榕律师事务所
- 2、河南智言律师事务所